

新吴区人民政府公报

第2期（总第6期）

新吴区党政办公室主办

2022年7月 日

目 录

无锡高新区管委会 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助企纾困稳增长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3)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关于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的通知.....	(7)

**无锡高新区管委会 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助企纾困
稳增长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功能园区、各街道，区各部委办局、各直属单位，市有关单位驻区条线机构：

《关于进一步助企纾困稳增长的若干措施》经管委会主任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无锡高新区管委会
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2日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关于进一步
助企纾困稳增长的若干措施**

为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稳定区域经济增长，帮助市场主体渡过难关，在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系列政策、“苏政40条”、“锡政50+12条”等助企纾困政策的基础上，无锡高新区（新吴区）结合实际，制定以下十条措施。

一、保障物流循环畅通

疫情期间，建立健全交通运输服务联动机制，配足卡口防疫力量，优化入锡查验流程，全面提高通行效率。通行管控期间，为减轻企业物流运输成本，对达到入锡货运车辆闭环管理要求的辖区企业，给予不少于 2000 万元总额的物流运输补贴。

二、实施防控专项补贴

开通新冠疫苗接种和核酸检测“1+1”服务绿色通道，对规模化需求企业提供新冠疫苗接种和核酸采样上门服务。对纳入“应检尽检”范围人群实施免费核酸检测。对用工千人以上的企业及其他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的重点人员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自行组织核酸检测的，给予每个人 4 元（按照 20 人管标准）补贴，视疫情情况暂补 3 个月。对“四上”企业采购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智能测温等新型防疫物资及设备总金额达 10 万元的，按采购金额的 30% 给予补贴，单个企业不超过 30 万元。对冷链物流、食品生产等行业企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实施高风险人员闭环管理的，按隔离酒店费用的 30% 给予补贴。对受疫情影响较重的行业企业和农贸市场，因封控、管控需要发生的消杀支出，分档给予不超过 10 万元的一次性支持。

三、实施稳岗留工补贴

本轮疫情期间，区内三地合一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区内企业输送劳动力 200 人以上，并稳定就业达 6 个月的，按每人 300 元给予补贴，单个机构补贴不超过 20 万元。对餐饮、零售、旅游、公路水路运输等受疫情影响较重的行业，且今年以来不裁员或少裁员的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按参保人数给予每人 1000 元一次性稳岗补贴。

四、实施停止营业补贴

按照无锡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指挥部通告要求停止营业的

受疫情影响较重行业的区内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出申请经审核符合条件的，按停业时长、经营规模等因素分档给予一定金额的停业补贴，最高不超过 2 万元。

五、实施租金减免补贴

对承租国有企业（全资、控股及实际控制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载体的服务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认定后给予不少于 3 个月的租金减免；承租国有载体的科技企业，经认定后给予 2 个月的租金减免；承租国有载体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经认定，存在较大经营困难的，视情给予 1 个月的租金减免；转租企业或个人不得享受上述措施。对旅行社、影院，经认定后给予 2 个月的租金补贴。鼓励民营载体减免承租户租金，对减免时间达 1 个月以上的，经认定后按照减免本区注册企业租金总额的 30% 给予租金补贴，单个民营载体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六、实施消费促进补贴

对纳入“约惠新吴”促消费系列活动计划的商家活动，且活动覆盖 50 家以上独立经营商户的，每场活动按线上线下推广费用的 30% 给予补贴，单场活动补贴不超过 30 万元，单个企业不超过 100 万元。

七、实施贷款贴息贴保

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6+2+X”企业在疫情期间获得贷款的（不含存量转贷），按当期 LPR 利率的 20% 给予贴息，补贴时间 2 个月，单个企业不超过 100 万元。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6+2+X”企业在疫情期间发生担保费的（不含存量转贷），按 50% 给予贴保，补贴时间 2 个月，单个企业不超过 50 万元。

八、加快专项资金兑现

合理简化区街专项资金、配套资金审核流程，缩短拨付时间。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宣传力度，加快留抵退税审核进度，将退税手续平均时间压缩至 2 个工作日以内。

九、放大政府投资效应

扩大机关、事业单位、国控公司向区内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规模，重点加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产品、首台套重大装备产品、办公软件服务等定向采购力度。采购款项自交付之日起 30 日内结付。加快政府性投资项目的竣工验收，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款项。

十、顺延建设工程工期

受疫情影响导致工程项目逾期的，区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给予办理开竣工延期手续。工程项目停工的，按不可抗力规定可顺延工期。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可顺延交付期限。

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各责任单位应根据兑现需要另行发布工作指南，进一步细化兑现对象、标准、时长等内容。本措施如与国家、省市区政策内容重合的，按“就高不重复”原则享受。涉及市场主体、个人有违反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生态环保相关规定行为的，不得享受本措施支持。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关于打造“全国最干净 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的通知

各功能园区、各街道，区各部委办局、各直属单位，市有关单位驻区条线机构：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关于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已经党工委（区委常委会）会议和管委会主任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党政办公室
2022年4月25日

无锡高新区（新吴区）关于打造 “全国最干净城市”三年行动计划 （2022-2024）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等重要指示精神及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结合“美丽无锡”“美丽新吴”建设目标要求，深耕城市精细化管理，着力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助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根据无锡市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新吴区实际特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的讲话精神及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任务，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坚持“项目化、目标化、节点化、责任化”要求，突出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精准治理，实现数据互联、实时感知、动态反馈、快速响应。为书写“强富美高”新无锡美丽画卷，当好全省高质量发展领跑者作出新吴贡献。以创建美丽宜居城市为主抓手，以建设国际化、现代化“美丽新吴”为目标，紧扣打造最干净城区，锚定目标，系统谋划，奋力打造更高水平、更优品质的精治善管典范城区，为打造“环境优美、秩序优良、活力彰显”的“美丽新吴”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借鉴国内其他先进城市成熟管理经验和举措，根据无锡市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评价指标体系、政策体系，结合我区实际，建设我区“全国最干净城市”示范项目。按照“一年良好开局、两年初见成效、三年基本成型”的工作目标，力争用3年时间，以全区范围内的环境面貌、基础设施、市容秩序、生态环境、绿化景观、文明素养为提升重点，深入扎实推进“721”工作法，带动和提升城市管理整体水平，推动全区环境质量根本性好转，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到2024年，力争在创造高品质生活上实现更大突破，新吴辖区范围内路更洁、天更蓝、水更清、景更美、环境更宜居、生态更优越、城市更文明，人人向往、有口皆碑的“美丽新吴”城市品牌日益彰显，为城

市精细化管理提供新吴经验。市民群众对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参与度、满意度90%以上，全区文明程度测评指数保持在90分以上，为无锡市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贡献新吴力量，凸显高新特色。

——环境面貌更加整洁。全方位提升环境卫生保洁质量，达到道路街巷、居民小区、工业园区、农村地区、河湖水面“最干净”目标。主次干道洁净度100%、背街小巷洁净度90%、河湖水面洁净度100%、绿化区域洁净度100%、小区环境洁净度90%，打造“无垃圾、无污迹、无积尘、无积水，见本色”的“四无一见、席地而坐”城市客厅30个。

——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加大城市更新力度，2000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率100%，完成街巷（街区）品质提升改造项目30个，建成区一类环卫公厕比例30%；基础设施管养到位，主要道路黑色化、标线本色化95%，人行道板完好率95%，路灯设施亮灯率99.5%，户外广告设施整洁完好率95%，城市家具清洁完好率98%。

——市容秩序更加规范。市容秩序常态化管理有效落实，市区道路停车泊位管理覆盖率100%，“三乱”小广告治理覆盖率100%，市容环卫责任区履约率100%，显见性市容违法行为“动态清零”，做到无乱搭乱建、无流动摊点、无店外经营、无乱摆乱放、无乱设广告、无乱贴乱画、无犬只散养、无飞线充电、车辆有序停放。

——生态环境更加宜人。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2%以上，PM2.5年均浓度达到27微克/立方米；城市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地表水国省考断面优Ⅲ比例达到83.3%以上；土壤环境风险有效管控，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率、资源化利用率达到和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城乡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保持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生活垃圾回收

利用率36%，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98%。

——绿化景观更加精美。高品质建设和改造提升城市绿化，形成有特色、有人文、生态化的景观新风格，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34%，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3平方米，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 0.06 ，公园绿地10分钟服务圈覆盖率达到95%，建设城市骨干绿道50公里，助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

——文明风尚更加彰显。强有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大宣传引领作用，公益广告重点地区范围全覆盖，让文明和谐之风吹遍街头巷尾。注重落实小微执法长效机制，提升小微违法行为的案件查处率，促使市民形成内在自觉，助推文明素养不断提升，助力文明典范城市创建。

三、重点任务

对照总体目标，重点围绕“环境面貌治脏、基础设施除旧、市容秩序治乱、生态环境治污、绿化景观美化、文明素养提升”等方面分解工作任务如下。

（一）狠抓保洁作业质量，全域提升环境面貌

将提升环境卫生保洁作业水平作为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最主要的内容，重点围绕道路街巷、居民小区、工业园区、农村地区、河湖水面等平面场景要素，改革工作机制，压实市容环卫责任，落实长效管理，显著提升并长期保持最干净的城市全域环境面貌。

1. 打造最干净道路街巷。整合路面、绿化带、小游园、人行天桥、地下通道、道路两侧公共场所，以及沿路环卫公厕、果壳箱、交通护栏等清扫保洁作业任务，全面实施城乡一体的“一路带两侧，墙到墙、边到边”片区化一体化保洁作业模式，严格执行主次干道每天“2洗

扫+3冲水”、背街小巷每天“2洗扫+2冲（洒）水”、农村道路全天候巡回保洁、公厕“1客1保洁”等作业标准，推行主干道“冲水+洗地”组合式联动作业，实行每月不少于1次的深度清洗作业，显著提升主次干道尤其是背街小巷、城中村的整体环境卫生面貌。全面落实“车巡+人工”巡回保洁制度，加强夜间保洁，力争做到垃圾杂物落地即清。主次干道道路黑色化、标线本色化达95%以上。制订精细化保洁作业标准，在中心商业街（步行街）、主要公共广场、大型综合体周边、开放式景区等重点区域，打造一批“席地而坐”城市客厅。建立健全区街联动、多方联合考核机制，实行统一标准、常态化的分级考核，确保城乡道路街巷环境卫生面貌始终保持干净整洁。（责任单位：区城管局、交警大队、各街道。以下均需各街道具体落实，不再列出）

2. 打造最干净居住区。压实物业服务企业对居民小区环境主体和源头管理责任，依托新吴区物业管理“五色榜”考核办法，严格物业服务企业准入门槛，健全物业服务综合服务考评体系，着力打造一批省、市级物业管理示范项目，提升行业管理集中度和市民群众满意度。以国有物业进驻老旧小区为契机，建立健全物业服务企业、社区、业委会、居民和住建、城管、公安部门“七位一体”小区综合治理机制，着力解决破坏房屋承重结构、破墙开门、毁绿种菜、楼道堆放、屋顶垃圾、乱停车辆、乱贴广告、墙体污损、不文明养犬等问题，显著改善居民小区尤其是老旧小区的环境卫生面貌，实现居民小区与城市道路环境的有序衔接。加大居住区电动车充电桩新改建力度，解决电动车飞线充电问题。分批解决老旧小区线缆凌乱问题，到2024年实现全面消除。推行安置房物业管理市场化运营，2024年前实现全区安置房

物业管理市场化运营全覆盖。（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公安分局、新吴资规局、区城管局、供电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中国铁塔无锡分公司、江苏有线）

3. 打造最干净工业园区。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从源头把控、密闭运输、终端处置全过程整治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工程渣土）问题，形成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新体系，清理各类积存垃圾。开展企业外立面专项整治，形成年度出新计划，推动老旧厂房（区）建筑围墙、外立面出新，各类管道安全、有序、无损、美观。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在动态交通管理方面，将渣土车、厂包车、“三小车”等重点车辆违法行为作为整治重点内容。静态交通管理方面，加大对园区停车秩序管理力度，研究制定级差式停车收费体系、停车场错峰使用互补互借、停车产业化发展等标本兼顾的长效管理措施。推广工业园区物业一体化管理，调动社会协同管理积极性，推动落实园区企业“门前五包”责任制，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工业园区转型升级，打造区域创新生态园区，构建创新生态体系，提升创新软硬环境。实施“三优化三提升”工程，结合产业用地保障红线和生态环保排放要求，推进“散乱污”企业和集群综合整治。强化主要界面、主要入口、节点地区、标识形象设计和景观环境建设，提升园区整体形象。在运河沿线、新华路沿线、鸿山生态友好型地区等区域建设一批中试、小试、量产园。建成交通便捷、设施完备、环境整洁的生产、生活、生态和谐共生的高品质现代化工业园区，为高新区产业高地建设提供有力支撑。（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工信局、新发集团）

4. 打造最干净乡村。结合“一推三治五化”专项行动、农村住

房更新改善工作，厚植生态环境优势，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加强村庄垃圾、污水等生活污染治理，推进并建成污水零直排区，打造一批与田园风光相融、与江南文化相辉、与水乡风貌相映的“新江南人家”。大力建设农文旅休闲空间，统筹推进鸿山旅游度假区与美丽乡村建设，推进鸿山奇境项目和智慧康养谷建设，实现文化旅游、田园观光、商务休闲、特色农业融合发展，唱响绿色生态品牌。健全完善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农民主体作用发挥、有督查评价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六有”机制，持续保持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合格村比例达100%。大力推进美丽田园乡村建设，精心打造具有江南韵味的田园风光、田园建筑、田园生活，建设现代文明的美丽乡村、宜居乡村、活力乡村，力争到2024年完成5个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2个省级特色田园乡村创建。（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新吴资规局、新吴生态环境局、区城管局）

5. 打造最干净河湖。进一步深化河（湖）长制，加强河湖水面制度化、常态化管理，建立长效管控机制，强化河湖水面日常保洁巡查，及时清除河湖杂乱水草、水葫芦、垃圾等水面漂浮物，清理河岸沿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堆积物，清运水域打捞上岸垃圾，保持河湖水面清洁。采用乡土植物，建设具有乔、灌、草层级结构、功能完善的河流天然植被绿化带，发挥河流的综合生态效益。结合河湖岸线各类专项整治，总体规划设计沿河湖区域景观，打造慧海湾滨水生态园、运河风光带、伯渎河风光带为代表的一批滨河、滨湖公园广场和重要河湖水域全岸线的步道系统，提升沿河、沿湖环境。（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农业农村局）

（二）推动区域微更新，塑造特色功能空间

瞄准一流水平，高标准规划设计道路街巷、老旧小区、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更新项目，以及立面空间和全要素城市家具，强化各类基础设施、公共厕所和亮化工程的高质量建设和精细化管养，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环境，创造舒适宜人、温馨便利的空间体验。

1. 唱响“新街吴韵”道路街巷品牌。全面推进“新街吴韵”道路街巷更新治理项目体系化发展，实现全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内部道路分类治理全覆盖。注重空间要素整体把控，将地下管网、路面基础、基础市政设施、沿路绿化景观、两侧建筑立面、城市家具、休憩空间、标识标牌、广告店招等全面纳入管控提升范畴，实现道路街巷空间一体化管控。落实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理维护责任，及时修复破损路面、道板及绿化，保持道路硬化平整，无明显坑洼积水，花坛绿化无缺失、沿口无缺损，亮化设施外观完好、无功能缺失，围墙、雕塑、街景小品等载体与周边环境协调，维护到位、管理到位。按照“绿色、运动、品质”要求，持续加强背街小巷“建设性+管理性”综合治理，全面推行巷长制、“微路长制”、城市管家，建立健全道路街巷多元协同共治体系，全面推广“新街吴韵”道路街巷综合评议系统，推动道路街巷更新治理长效化，提升道路街巷整体靓丽形象。每年完成10个街巷（街区）品质提升改造项目，同步落实常态化、长效化管理举措，实现长治久洁。培育建设特色街、精品街，推进地区国际消费地标、综合性消费休闲广场建设，打造站前、鸿山新市镇、梅里古都特色街区，加快推进宝龙、站前商业综合体、鸿山新市镇商业综合体、新地假日东亚风情街等现有商业街区改造提升，2022年改造提升2条。着力打造优质服务、诚信经营等特色亮点，至2024年在全区形成一批聚集效应显著、文化底蕴深厚、街区管理规范、业态结构合理、

拉动消费明显的特色精品街区。（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商务局、新发集团）

2. 构塑“全龄友好”人居环境品质。以申报创建第二批国家城市更新试点城市为契机，围绕改善建筑质量、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改善交通及停车秩序、保持环境整洁卫生、方便居民日常生活、改善公共活动空间、提升绿化环境景观8项整治内容和基础类、提升类、拓展类3个层次标准，整合利用老旧小区周边区域，完善凉亭、廊架等居民休闲设施，兼顾便民化与全龄友好化改造，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加速提标工程。根据《新吴区安置房及老旧小区改造规划实施意见（2021-2025年）》时间节点，完成全区安置房及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实施推进国际化人居服务工程，重点推进以“三纵三横”（即锡兴路、锡士路、长江路及旺庄路、新光路、金城路）为核心的国际化生活空间建设，高品质建设国际人才公寓、国际化宜居精品示范社区。至2024年，打造5个以上国际人才社区。（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城管局）

3. 推动“舒心放心”农贸市场建设。制订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导则，推动农贸市场改造提升。聚焦卫生、环保、消防和安全设施、建筑形式、地面、墙体、停车场、周边交通出入口及通道建设，通过改造提升、规划新建、撤除整合等配置方式，合理布点农贸市场，补充服务半径缺口区域，到2024年规划新建农贸市场1家。推进市区农贸市场集中运营管理，着力打造一批高水平示范市场、特色市场、网红市场，为市民创造更干净整洁、舒心放心的购物环境，到2024年由市农贸市场运营公司托管的农贸市场累计达2家。落实农贸市场主体单位的环境卫生长效管理责任，采取每日清扫、每周大扫除、定期防疫

消杀等措施，突出水产摊位、公共厕所、垃圾分类箱（桶）的卫生保洁，严格垃圾日产日清，确保达到“场清地净”。（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

4. 展示“美观有序”城市立面风貌。贯彻“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成立“新吴区架空杆线专项综合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依据《无锡市架空杆线专项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坚持“市统一领导、属地主要负责、产权单位具体落实”的基本原则，三年内完成整治任务。根据《无锡市管线综合专项规划（2020—2035）》，提升城市地下管线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保障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到2024年主次干道空中管线入地率达30%以上。制订建筑物外立面定期清洗粉刷工作实施意见和相关配套措施，分批分类开展建筑物外立面清洗修缮出新，保持建筑物立面整洁美观。（责任单位：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供电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中国铁塔无锡分公司、江苏有线等）

5. 挖掘“活力休闲”空间布局潜能。建立健全闲置地块动态管理机制，纳入网格化管理体系。对区域内沪宁高铁、京沪高铁、锡通高速两侧、金城高架、机场高架桥下等空间进行合理布局，推进空间资源开发利用，按照10-15分钟生活圈标准规划口袋公园、绿地公园、休闲体育设施等便民休闲空间，构塑具有新吴特质的国际化、品质化、主题化交通干线闲置空间新脉络，绽放闲置空间新动能，递出“高新”炫目新名片。（责任单位：区城管局、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新发集团等）

6. 优化“人文智慧”城市家具体系。按照“以人为本、绿色生态、

地域文化、智慧科技”的原则，结合城市更新，围绕3大空间分区、5种特色风貌区，对4大类45项城市家具分级分类提升改造，构建城市家具全空间、全要素、全过程的管控体系，有效提高城市家具精准管理水平，着力打造和谐、生态、舒适的“城市会客厅”，实现交通安全类有序规范，公共服务类智慧便民，观赏小品类品质生态，市政设施类高效美观。出新提升道路交通标志标识，加快推进发光斑马线、亮化标志牌的使用。以“小座椅、大关怀”为主题，提升改造小游园、开放式公园、主要道路、背街小巷等公共区域破损陈旧的休憩座椅，2022年起，每年新改建和优化提升休憩座椅200个。推进便民设施智慧化提升，鼓励无人移动式售卖车等智慧服务落地生根。加快观赏小品类城市家具体系化发展，助力公园绿地改造、街巷更新治理、城市艺术化品质提升。建立健全市政设施类城市家具网格化归属管理，确保市政设施完好无损，加快对老旧市政设施改造提升。（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住建局、公安分局、新发集团等）

7. 提升“优质便民”公共厕所水准。依据《无锡市公共厕所管理办法》，明确规划、建设、管理各方责任。持续开展“厕所革命”，加大老旧公厕改造力度，到2024年建成区范围二类及以上环卫公厕占比达到95%以上，农村范围二类及以上环卫公厕占比达到70%以上，全区范围严格取缔各类旱厕，杜绝新增。按智慧公厕要求新改建一类公厕，将公园广场、旅游景区、城市门户等重要区域的公共厕所打造成特色公厕，成为展示城市文明的窗口。坚持建管并重原则，结合环卫作业一体化改革，建成区范围环卫公厕由区统一实施管养招标，农村范围公厕由各街道（园区）统一实施管养招标，落实公共厕所定人、定岗保洁制度，保持内部及周边干净整洁。落实社会公厕产权单位的

管理主体责任，加快推进“厕所开放联盟”。到2024年建成区范围环卫公厕、旅游公厕、社会公厕等公共厕所总量达500座以上，布点密度达5座/平方公里。（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农业农村局等）

8. 彰显魅力炫目“璀璨新吴”特色。结合国庆、元旦等节日氛围营造，以商业街区和主要广场、景区周边等区域为重点，依托城市照明专项规划，以夜景照明主体框架为重点，对核心商务区重要建筑、太湖周边建筑、城市门户节点及主要通道等进行夜间照明提升。健全户外广告规划“市级总规+区级详规+重点区域规划”的金字塔式体系，结合城市更新、特色街区改造，充分考虑当地文化、景观风貌、建筑环境等特色因素，全面设计改造沿街广告设施和店招标牌，实现共性设置与个性挖掘融合互生，推进明招亮牌工程，实现商业街区、主要广场景区周边、主要道路两侧店招标牌应亮尽亮。（责任单位：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供电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中国铁塔无锡分公司、江苏有线等）

（三）强化街面秩序短板治理，跨越提升城市市容

紧扣影响城市面貌、城市形象的显见性市容秩序问题，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和综合治理，压实沿街商家商铺、企事业单位的市容环卫责任，努力实现城市市容秩序的跨越式提升。

1. 开展停车秩序综合治理。开展停车秩序综合治理。贯彻《无锡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新吴区综合停车规划》，实施“畅行新吴”行动，采取疏堵结合、共享交通等方法，加大综合治理力度，有效解决停车难、停车乱等问题，绘就“车畅其道、货畅其流、人畅其行”的新吴交通出行全新图景。完善公共停车场配置，建设前卫路、灵江路、伯渎河文化游园、体育游园等停车场，年平均新增停车泊位

3000个以上。逐步取消路外公共停车场周边路内划设泊位，切实还路于民。加快停车资源智能化共享，公共停车泊位智能化改造升级1000个，释放闲置泊位，实现机关、企事业单位20%泊位数共享率，停车设施供需基本平衡。加强区域交通互联，推动全区快速路网建设，至2024年，力争片区中心10min接入城市快速交通系统，20min可达老城、太湖新城、锡东新城等核心板块，30min覆盖城际交通圈。建立园区、商业街区、居民小区至交通枢纽短驳交通便捷模式，落实“清障+抓拍”“整治+巩固”工作措施，加大主次干道及人行道电子执法力度，保持常态化严管态势。推进执法力量向背街小巷、综合体、医院、农贸市场、学校等热难点区域周边延伸，确保执法力量全覆盖。推进城警联动机制，每个街道建立“两车一拖”队伍，对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车站广场、核心商圈、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落实每半小时巡回、每周2次以上集中整治，确保执法管理不间断、严管重罚促长效。加强僵尸车清理排查整治，城市公共区域僵尸车清理率达98%。严格共享单车监管，落实考核评价机制，完善单子围栏停车设置精准度，不断提升精准停放管理能力和水平。推进停车秩序示范路（点）建设，至2024年，建成36条示范路，18个示范点。推广ETC“无杆化”快速离场试点，年均新增ETC收费停车场不少于5个，2024年实现全区公共收费停车场ETC模式全覆盖。健全完善全区停车泊位数据库，合理利用价格分区，加快车辆流转频率，提高停车场利用率。至2024年，在全市城市停车指数评估中力争“优秀治理”评价等级。（责任单位：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工信局、新发集团）

2. 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落实常态化占道经营类专项整治，结合季节性特点，定期整治早点摊、夜排挡、出店经营、水果摊点等违

法占道行为，努力实现显见性市容违法行为“动态清零”。持续加强违法户外广告整治，分类、逐项清理整治各类违法高空、高立柱广告设施。规范户外公益广告发布，确保广告画面无破损、无褪色，发布内容准确无误、无错字漏字，建筑工地围挡公益广告展示面积占比达30%。加强城市“牛皮癣”小广告综合治理，及时清除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等“三乱”；深化“查源端窝”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制假贩假、损坏公私财物等违法行为。整治夜间亮化设施，建立健全“即查即改、修复到位”的快速响应机制，第一时间发现亮化缺损、破残、脏污及存在安全隐患的亮化设施和店招标牌，第一时间更替修补，维护城市夜景。规范建筑工地施工现场管理，实现工地围挡美观化、现场监控智能化、文明施工常态化，加强对噪声扰民管控，强化渣土车、运输车全过程监管，保持车容车貌干净整洁，密闭运输，严肃查处带泥上路、抛撒滴漏、乱偷倒乱排放等违法行为。至2024年，市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覆盖率达50%以上。（责任单位：区城管局、住建局、公安分局）

（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造蓝天碧水净土

高标准保护蓝天碧水净土，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致力打造“碧水城市”“低碳城市”“净土城市”“无废城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向往。

1. 构建健康水生态环境。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打造“碧水城市”。坚持系统、科学、依法、精准治水，开展重点国考断面溯源整治工作，做好排污口动态管控治理和活水保质；围绕全区6个国省考断面，结合“消劣奔Ⅲ”行动，以水质改善为核心，全域推进308条河道新一轮河道环境综合整治，到2024年重点整治河道水质优Ⅲ比例

达到90%以上，全区其他河湖水质基本达到或优于IV类；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全区黑臭水体整治率保持100%。把太湖治理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标志性工程，一手抓综合整治，一手抓应急防控，确保太湖安全度夏和更高水平“两个确保”，到2024年太湖无锡水域水质、望虞河等主要入湖河流水质总体稳定，全部达到省和国家考核要求，打造世界级生态湖区。巩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成果，做好双源供水和深度处理，实施从“自来水厂—供水管网—水龙头”的全过程监管，构建“水源达标、应急备用、深度处理、预警检测”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确保居民用水安全。加强海绵城市建设，提高城市韧性。因地制宜、灰绿结合，采用“渗、滞、蓄、净、用、排”等方法综合施策，实现雨水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促进城市水体的自然循环。以更高标准统筹雨洪管理和海绵城市建设，切实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进一步完善海绵城市建设规划和技术标准体系，制定海绵设施验收和管养标准，重点抓好建筑与小区、道路与广场、公园和绿地、河道水系等四大海绵型工程建设。至2024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不低于80%。（责任单位：新吴生态环境局、区住建局、高新区水务）

2. 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按照《旺庄空气国控点提升方案》要求，紧紧围绕PM2.5和臭氧浓度双控双减，推进温室气体和大气污染联动治理，打造“低碳城市”。聚焦夏秋季臭氧污染、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严格落实空气质量“点位长制”，加大重点行业结构调整和污染治理力度，实施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推行“绿色车轮计划”，持续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

货车，加快建成区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推广家用新能源交通工具，试点新能源轻型渣土车应用，到2024年新能源或清洁能源公交车达85%。全面贯彻落实《无锡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办法》，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大力度落实扬尘治理“六个100%”，鼓励建筑工地施工机械电动化。加强餐饮油烟监管，依法依规全面取缔露天焚烧和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区域燃放烟花爆竹、露天烧烤等行为。加强城市裸土治理，制定城市裸土动态化管控清单，推进裸土覆绿，到2024年建成区范围裸土整治覆盖率达100%。2022年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2%，到2024年建成区降尘量不高于2.9吨/平方公里·月。
(责任单位：新吴生态环境局、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高新公交)

3. 强化土壤污染治理。加强土壤污染管控、地块安全利用和污染治理修复，打造“净土城市”。加强源头预防管控，深入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动态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实施重点单位全生命周期监管和定期监督性监测，力争2022年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完成一轮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强化污染地块用途管控，组织做好暂不开发利用地块的风险管控，强化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联动监管，严格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准入管理。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修复，以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长江经济带化工污染整治等专项行动遗留地块为重点，加强腾退土地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责任单位：新吴生态环境局、区发改委、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等)

4. 提升固废收运处置能力。持续推动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打造“无废城市”。优化《新吴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进一步压实区相关部门行业管理责任、街道（园区）日常管理责任、物业服务企业主体责任，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质效，完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全过程管理体系，助力2024年无锡市跨入全国生活垃圾分类评估第一档次。建立健全建筑垃圾全过程、全闭环的管理体系，做到全覆盖源头监管、全车次线路监控、全量化资源处置。建立精准化源头分类、专业化二次分拣、智能化高效清运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运体系，加快推进终端处理设施建设，补齐处理能力短板。主要农业废弃物全量处置，2024年实现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覆盖率达到100%。将危险废物日常环境监管纳入生态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内容，建立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环境监管体系；开展危险废物产生量与处置能力匹配情况、处置设施运行情况评估，建成满足需求的危险废物处置设施。（责任单位：新吴生态环境局、区城管局、区发改委、区工信局、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

5. 推进绿色低碳示范行动。落实双碳目标，创建低碳循环产业园。研究碳中和方案，制定全区碳排放行动方案，全面优化能源和低碳综合管理体系。研究园区碳排放核算机制，提高新建园区的碳排放准入门槛，加强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鼓励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小型风电站等能源项目，应用微电网、楼宇管控等低碳技术，将新吴区整体打造成低碳循环产业区。加快太湖湾科创城无锡零碳科技产业园核心区建设，推进低碳创新链和低碳产业链“两链”融合，建设低碳产业专业孵化器、众创空间、集聚低碳科技服务机构。至2024年，建成绿色低碳领域孵化载体10家以上，集聚绿色低碳领域科技服务机构20家以上。统筹生产生活绿色低碳发展，探索“零碳”技术创新试

点示范。运用智能化运营系统、清洁可再生能源系统、超低能耗科技空调系统、高效热回收及清洁新风系统、高性能围护结构等新型节能降碳技术，结合能源托管和碳资产管理等服务，探索“零碳”或“近零碳”应用示范，打造低碳技术应用场景，积极鼓励SK海力士医院、朗新科技产业园等零碳示范项目实施。科学编制生态环境、绿地系统、防洪排涝、雨污水排放等专项规划，加大节约型机关和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城创建，持续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推动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打造一座“静脉生态园”式生活垃圾分类转运中心，推广建设使用“零排放”低碳智能公厕，促进生产、生活方式从“高碳”向“零碳”的全面转变。（责任单位：新吴生态环境局、区城管局、区发改委、区工信局、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

（五）精准施策，形成城市绿化特色景观

以《无锡市区绿地系统专项规划》为引领，着力加强城市门户、城市道路、老旧小区、城市公园、河湖岸线等重要区域园林绿化建设。巧妙利用补充、点缀、烘托等造景手法，通过多样化、多色彩的植物搭配，季节性、节点化的景观营造，合理调度布局空间景观元素。注重连点成线、拓线成面、立面成体，重点围绕城市公园、口袋公园、城市门户等节点，道路街巷、环太湖风光带、运河、伯渎河、望虞河沿线，鸿山度假区、太湖湾科创城、国际街区、国际园区等块面，构建具有新吴特质的绿化特色建设体系，形成层次分明、错落有致、有意境、有审美的多元景观造型布局，丰富市民视觉体验，加快形成生态良好、景观优美、特色鲜明的城市园林绿化新格局。

1. 一路一景，提升道路景观综合品质。围绕“一路一特色、一景

观”要求，全面实施城市道路、高架路、人行天桥、立交桥和渠化岛等景观节点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将主要道路打造成特色鲜明的景观长廊。突出道路绿化、亮化、景观的特色，增加景观层次性、色彩多样性和街道识别性，形成“家里的花园”环境效果。因地制宜、形式多样进行立体绿化建设，重点围绕金城路、高浪路、机场路等城市快速环线，高水平推进吴都路、锡兴路、新洲路等重要道路节点景观优化，打造各具特色的城市风景路。建立分级导识系统，在机场、高铁、高速等市、区重要门户节点建设一批能体现高新区国际化形象、地域特色文化的功能小品和景观雕塑。落实高速出入口绿化及环境整治提升长效机制，做到环境综合提优、景观增色提效，充分展示“美丽新吴”城市形象。（责任单位：区城管局、新吴资规局、区住建局、区委宣传部等）

2. **一地一策，提升老旧城（镇）区绿化品质。**加快推进更新单元规划编制，以及重点实施片区的实施方案制定，重点推进大运河沿线、伯渎河沿线、旺庄城中村地区等城市更新。创新城市微空间更新改造模式，通过节点式、菜单式、个性化改造，建设一批具有特色风貌的美丽宜居街区，至2024年全面完成8个美丽宜居街区建设试点工作。通过破墙透绿、增绿补绿、立体绿化等方式，弥补城市中心区、商业地带、老镇区绿地不足。结合城市特色空间营造，采用花箱、花钵、桂花、绿雕、绿墙、屋顶绿化等多种形式，增加老镇区绿化景观。因地制宜，科学合理推进城市园林小品、雕塑建设，全面提升老旧城（镇）区绿化景观空间品质。（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住建局等）

3. **一园一品，提升城市公园景观品质。**完善公园绿地布局，构建闲趣绿道网络。进一步提质增绿，有序建设一批综合公园、专类公园、

社区公园、小游园等，形成大小结合、分布均衡、功能互补的城市绿色空间布局。重点推进新阳公园、伯渎港公园二期、梅里公园3个综合公园、10个社区生活圈公园、30个口袋公园建设。大力推进公园绿地复合功能建设，打造园林绿化精品。完善社区公园功能，全面提升社区公园的绿化感受度与空间品质。推进“公园+”实践，以植物造景为主，突出公园文化艺术内涵和地域特色，形成一园一品，为市民群众提供美丽宜居的城市园林空间场所。到2024年基本实现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34%，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3平方米，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95%以上。围绕“环游太湖湾、信步运河畔、怀古伯渎河、健行宜居城”的目标定位，加快推进以大运河、伯渎河、望虞河等骨干水系为脉，串联蓝绿空间的特色绿道网建设。到2024年基本建成环太湖沿线、主要交通干道沿线、滨水休闲、田园水乡等一批城市骨干绿道，串联城乡自然与人文资源，打造景观丰富、功能多元、配套完善的高颜值、高品质绿道，重点推进沿太湖、京杭运河、伯渎港、走马塘等绿道主线建设，推动绿道向社区、居住小区延伸，有序推进50公里绿道网建设。实施景区周边3公里范围示范样板工程建设，整体提升景区及周边环境面貌，到2024年打造2个样板示范工程。（责任单位：区城管局、区委宣传部）

4. 一岸一绿，提升河湖岸线生态品质。结合河湖岸线各类专项整治，总体规划设计沿河湖区域景观，修复破损驳岸系统和水生态环境，恢复河道原有生态体系，打造一批美丽示范河湖和滨河、滨湖公园广场，提升沿河沿湖环境。按照“一河一景、一岸一绿”原则，采用乡土植物，建设具有乔灌草层级结构、功能完善的河流天然植被绿化带，发挥河流的综合生态效益。激活黄金水岸，积极响应国家大运河文化

带建设，以大运河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为根本，加快新吴运河沿岸城市功能与景观风貌的逐步转型，打造绿色人文、开放共享、创新活力的转型发展示范廊道。运河北段积极对接江南古运河段，以南部节点公园建设为契机，以华光锅炉、外下甸城市更新为抓手，建设新吴运河创意时尚生活段。运河中段把握临运河核心功能提升新机遇，着力构建高品质水岸空间新格局，推动运河中段低效杂乱的“工业锈带”向面向市民的公共“活力秀带”转型，打造运河慧文创段，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期盼，再拾新吴人运河情怀，重塑运河魅力，实现历史与现实对话。运河南段通过低效产业用地转型升级，打造大运河转型升级示范区，塑造成为大运河未来科技与产业创新风貌带，体现大运河创新产业活力。打造活力河畔，进一步梳理伯渎港10公里岸线沿线低效用地，加快推进滨水空间提升和景观绿化改造，同步植入文化、体育、休闲功能，将其打造成为具有都市活力的人文风景廊道。激活风景水脉，践行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发展理念，与苏州相城区、无锡锡山区共建以望虞河为主要载体的区域生态绿心。进一步维护望虞河清水通道，配合实施望虞河拓浚工程，严格落实太湖退渔还湖工程，高标准做好太湖大溪港湿地环境修复，推进望虞河口节点公园建设。（责任单位：区住建局、新吴资规局、新吴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委宣传部）

（六）坚持教惩结合，提高文明素养水平

1. 加强宣传引导。将打造最干净城市和创建文明典范城市有机结合，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教，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日常生活，转化为人们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大力选树和宣传时代楷模、道德模范、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营造见贤思齐、向善向

好的浓厚社会氛围，努力打造崇德向善的典范之城。持续优化志愿服务模式，健全“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让市民在亲身参与中提升文明素质和道德修养。（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

2. 落实小微执法。坚持教育和处罚相结合，深入实施《无锡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运用“非接触式执法”模式，加大对重点不文明行为的惩罚力度。持续开展对车窗抛物、乱发广告、随地吐痰、随处便溺、遛狗不牵绳等城市管理领域小微违法行为的整治查处，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实现全域全覆盖。综合运用法律、行政、信用等手段，增强市民的行为自觉。探索建立“文明随手拍”曝光台，倒逼文明行为习惯养成，引导广大市民主动对不文明行为说“不”。（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

四、进度安排

（一）建立体系，重点突破阶段（2022年1月—2022年8月）。对照《新吴区最干净城市测评指标（试行）》（附后），细化梳理各指标所涉基础部件，2022年6月底前基本形成底册清单，并将责任逐级落实到具体单位、个人。制订各部门任务清单，修订“最干净街道”考核标准。逐项攻坚推进重点整治目标任务，环境脏乱差等显见性问题基本解决，城市环境突出问题攻坚“破题”，“席地而坐”城市客厅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城市面貌大幅度提升，基本形成“职责明确、条块联动、社会参与”的管理体系框架。60%以上街道达到“最干净街道”等级。

（二）全面推进，总体提升阶段（2022年9月—2023年12月）。在前期工作基础上，初步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数字化转型。建立常态

长效的定期评估更新机制，动态调整完善相关工作目标和管理标准。进一步聚焦生态环境、河湖治理、交通管理、城市更新等重点领域，拓展工作导则框架，查漏补缺、新编修编，基本建成规划、建设、管理一体化协同、条线块面无缝隙衔接的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精细化管理导则体系。2023年100%街道达到“最干净街道”等级，为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奠定坚实基础。

（三）巩固成果，建立长效阶段（2024年1月—2024年12月）。总结经验、查漏补缺，健全常态化、标准化管理机制，形成政府、社会、市民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格局。高质量完成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各项指标任务，成为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大中型城市精细化管理典范。在所有街道达到“最干净街道”等级基础上，形成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新吴标准。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将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三年行动列入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主要负责同志挂帅督导，分管负责同志协调推进。区城管委牵头抓总，厘清部门管理责任边界，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统筹推动各项工作扎实有序展开；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矛盾和风险隐患，重大事项及时提请区委区政府审定。区各相关部门根据目标任务制订条线细化方案，加强对上争取、横向协同和对下指导，切实负起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各板块部门要进一步分解细化指标为具体工作项目，研究制订和落实达成指标的路径方式、时序进度，形成可量化、可操作、可检查的工作方案，全力推动落实。

（二）强化队伍建设。积极推进落实区城管委办公室实体化运作，

完善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区城管委办公室“谋、统、督、考”的作用，高位引领、高位聚能、高位推进。将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列入对街道、园区及相关成员单位的考核内容并挂钩高质量发展考核。制定城管委高位统筹的年度工作计划，严格落实城管委议事制度，有效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领域的热、难点问题解决。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厘清街道综合执法权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队伍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建设，按要求配强配足各类综合执法人员。强化城管委成员单位、执法管理队伍、市场化作业队伍、社区网格员队伍、志愿者队伍的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三）强化规划引领。注重用代表未来方向的现代化城市建设理念引领建设，让城市展现科技范、充满未来感、更具人文价值。树立规划先行理念，坚持整体规划观，坚持规划设计人文性、国际性、前瞻性，以规划为指导，与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十四五”发展规划及其他行动计划等相关规划作好衔接，引领各项工作。

（四）强化科技赋能。把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的理念和要求贯彻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运行管理、社区建设治理等各方面，努力实现对既往城市建设实践的借鉴超越，打造令人向往的未来之城。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完善三年行动计划各项环节的平台保障。加快推进综合指挥调度平台建设，强化顶层设计，整合智慧城管、智慧住建、智慧水利等“智慧新吴”平台，积极构建“城市管理生态圈”，实现对人员、组织、部门等多层级全覆盖的机器考核，形成多维度市容指数体系。进一步激发数据潜力和实现流程再造，不断完善数据底座，分步分期与区城运中心建立双向数据通道，打破数据壁垒，实现数据流转的畅通有力，形成“收集—研判—派发—处

置—反馈—考核”的数据闭环，高效发挥“区—街—社区”三级平台的联动优势，有力增强“一网统管”建设。率先打造垃圾分类监管平台，接入辖区内各类终端设备信息，有效整合垃圾分类各环节运转情况，建立“全域、全业态、全链条”的监管体系。梳理补充和动态更新城市部件数据，建设自主更新维护模块，强化各模块数据共享赋能和数据治理，落实联动各方管理责任等基础信息，实现“一图展示”管理图层展示。升级“新街吴韵”道路街巷管理系统，由“巷”及“路”，拓展道路应用覆盖范围，丰富模块内涵及功能，提升市民群众的监督管理、打分评议的参与度，保障人民群众对“全国最干净城市”精细化、科学化、智能化管理水平的考评决定权。

（五）强化基础保障。加强城市维护资金的统筹安排，足额保障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所需的人员经费、工作经费。加大对财力相对薄弱区域、生态保护区域和大型居住社区所在区域的支持力度。充分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精细化管理，大力城市发展维护产业。制订完善一批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法规、规章，配套完善和动态更新一批导则、规范，健全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

（六）强化责任落实。对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工作每年开展一次专项巡察。对一些显见性问题、阶段性重难点，加强日常督导，通过“红黑榜”“微幸福”督办等多种形式，督促落实限期整改。强化党委领导责任、地方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单位主体责任、个人行为责任，将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指标要求与城市精细化管理考核体系相融合，加大对各地区、市有关部门考核力度，考核结果分别纳入区委区政府对各街道高质量发展共性指标、区级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日常督察”考核项。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敢于动真碰硬、

善啃“硬骨头”、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记功嘉奖；对工作不力、敷衍了事以及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按有关规定严肃问责。

（七）强化宣传发动。围绕全过程主动发声、全社会普遍参与、全媒体矩阵传播的总体要求，宣传和网信部门充分调动各种宣传资源，借助并创新社会宣传和动员手段，统筹部署展开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宣传教育和志愿服务活动，千方百计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营造浓郁的社会氛围。区融媒体中心充分发挥宣传主阵地作用，利用多种媒体平台，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地宣传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工作成效，同时抓住正反两方面典型，设立“红黑榜”发布和突出问题“曝光台”专栏，增强鼓励激励和警示教育作用。建立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建设“美丽新吴”综合评价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对创建工作的监督权和评价权。